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NT

KNT HOLDINGS LIMITED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5)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16,694	40,206
銷售成本		(15,357)	(34,898)
毛利		1,337	5,308
其他收入		756	289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3	(1,0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00)	(3,046)
行政開支		(16,812)	(9,60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	(6)
就使用權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1,269)	(1,264)
財務成本	5	(1,056)	(847)

* 僅供識別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19,281)	(10,193)
所得稅開支	6	<u>(29)</u>	<u>(1)</u>
期內虧損	7	<u>(19,310)</u>	<u>(10,194)</u>
		港仙	港仙 (經重列)
每股虧損	9		
基本		<u>(10.0)</u>	<u>(21.3)</u>
攤薄		<u>(10.0)</u>	<u>(21.3)</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	<u>(19,310)</u>	<u>(10,194)</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有關物業重估的遞延稅項	100	90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21)</u>	<u>128</u>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已扣除稅項)	<u>79</u>	<u>218</u>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u>(19,231)</u>	<u>(9,97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6,924	27,557
投資物業	10	10,300	10,300
使用權資產		1,690	304
無形資產		—	—
		<u>38,914</u>	<u>38,161</u>
流動資產			
存貨		4,955	5,176
貿易應收款項	11	9,576	6,86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2,002	38,28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463	6,759
		<u>61,996</u>	<u>57,08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7,993	5,39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12	19,965
應付董事款項		1,732	15,665
合約負債		901	621
租賃負債		2,989	446
應付債券	13	10,000	—
借款	14(a)	6,498	15,346
銀行透支	14(b)	5,958	5,918
		<u>46,783</u>	<u>63,353</u>

	附註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u>15,213</u>	<u>(6,264)</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54,127</u>	<u>31,89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4,534</u>	<u>4,620</u>
資產淨值		<u>49,593</u>	<u>27,27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0,437	10,109
儲備		<u>9,156</u>	<u>17,168</u>
權益總額		<u>49,593</u>	<u>27,277</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新界荃灣德士古道120號安泰國際中心30樓。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以及配飾貿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呈列。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於報告期末的重估金額或公平值(如適用)計量的若干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表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本集團所售貨品的已收及應收款項的交易價格金額(已扣除折扣)。

經營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成衣產品銷售額		
伴娘裙	3,324	25,758
婚紗	1,486	1,743
特別場合服	7,393	4,970
配飾	1,858	5,406
其他(附註)	2,633	2,329
總計	16,694	40,206

附註：其他包括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銷售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地理市場		
美利堅合眾國	3,096	26,466
香港	11,334	9,907
歐洲	1,082	1,649
英國	1,142	1,394
澳洲	40	790
總計	16,694	40,206

銷售成衣產品

銷售成衣產品的收益在貨品控制權轉移的時點(即貨品運送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運輸及客戶取得有關產品的控制權前發生的其他相關活動被視為履約行為。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分部資料

期內，本集團的營運僅為成衣產品製造及貿易以及配飾貿易。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審閱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分析，並整體審閱基於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除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任何其他獨立財務資料。因此，僅呈列全實體披露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營運主要位於香港及中國。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而位於中國的非流動資產已全數減值。

本集團基於客戶位置的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於本附註上文披露。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期內，來自個別貢獻本集團收益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A	4,452	不適用*
客戶B	2,444	不適用*
客戶C	1,858	5,406
客戶D	1,672	4,994
客戶E	不適用*	18,343

* 相應收益並不佔本集團總收益超過10%。

5.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340	466
其他貸款利息	307	338
租賃負債利息	70	43
應付債券利息	339	—
	<u>1,056</u>	<u>847</u>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	—
遞延稅項開支	<u>14</u>	<u>1</u>
所得稅開支	<u>29</u>	<u>1</u>

7. 期內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虧損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14	1,36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40	659
減：於存貨撥充資本之金額	(948)	(1,114)
	<u>1,506</u>	<u>913</u>
無形資產攤銷	-	13
確認為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		
(包括撥回存貨撇減92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	15,357	34,898
銀行利息收入	(1)	(3)
匯兌收益淨額	(27)	(60)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9,310)	(10,194)
----------	----------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千股	千股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重列)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93,481	47,842
---------	--------

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股份合併及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完成的供股所產生的紅利部分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其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生效，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兩個期間均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變動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購入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總賬面值為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4,000港元)。

11. 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6,601	4,743
減：虧損備抵	(11)	(11)
	<u>6,590</u>	<u>4,732</u>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2,986	2,135
	<u>9,576</u>	<u>6,867</u>

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交付貨品後0至90天。

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應用簡化方法計提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個別評估。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確認收益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應收第三方貿易款項(已扣除虧損備抵)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952	4,067
31至60天	1,568	463
61至90天	1,305	61
91至180天	–	111
181至365天	1	30
365天以上	764	–
	<u>6,590</u>	<u>4,732</u>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逾期結餘中有765,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0,000港元)已逾期90天或以上。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指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Veromia Limited為一間在英國註冊成立的私人有限公司，由莊碩先生擔當董事及唯一控股股東。

應收Veromia Limited的款項結餘屬貿易性質，不計息。本集團授予Veromia Limited於交付貨品後90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確認收益日期相若)呈列的本集團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664	271
31至60天	27	—
61至90天	93	1,450
91至180天	648	414
181至365天	1,554	—
	<u>2,986</u>	<u>2,135</u>

本集團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應收一間關聯公司貿易款項的虧損備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逾期結餘中有1,554,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逾期90天或以上。

12. 貿易應付款項

採購貨品的信貸期介乎0至60天。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天內	2,176	2,283
31至60天	1,485	625
61至90天	1,329	389
91至180天	554	1,546
181至365天	2,261	491
365天以上	188	58
	<u>7,993</u>	<u>5,392</u>

13. 應付債券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港元債券(附註)	<u>10,000</u>	<u>-</u>

附註：本公司發行之債券屬無抵押且按年利率30%計息。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已發行之10,000,000港元債券須於一年內償還。

14. 借款及銀行透支

(a) 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無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附註c)	2,821	3,280
其他貸款(附註d)	<u>-</u>	<u>3,000</u>
	<u>2,821</u>	<u>6,280</u>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貸款(附註c)	1,257	3,766
其他貸款(附註e)	<u>2,420</u>	<u>5,300</u>
	<u>3,677</u>	<u>9,066</u>
總計	<u>6,498</u>	<u>15,346</u>
因按要求還款條款而分類為即期的借款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呈列的賬面金額：		
於一年內	4,239	12,17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345	1,771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u>914</u>	<u>1,402</u>
流動負債下列示的金額	<u>6,498</u>	<u>15,346</u>

(b) 銀行透支

	於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抵押及有擔保：		
銀行透支	<u>5,958</u>	<u>5,918</u>

浮息銀行透支按1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息差計息。本集團浮息銀行透支的實際利率(亦等於合約利率)為6.79%(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6.98%)。

- (c)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香港多間銀行訂立若干銀行融資。銀行融資以本集團所持資產抵押及／或由本公司董事莊碩先生(「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莊斌先生」)擔保，詳情載列如下：

- (i) 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及
- (ii) 本集團的租賃土地及樓宇。

銀行貸款按介乎2.88%至4.29%(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50%至7.23%)的浮動利率計息。

- (d)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香港獨立第三方訂立其他貸款協議。其他貸款為無抵押，由本公司作出的公司擔保作擔保。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其他貸款按固定年利率30%計息，並已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償還。
- (e)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香港獨立第三方訂立其他貸款協議。其他貸款以本集團所持投資物業抵押及由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擔保。其他貸款按固定年利率12.25%(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2.25%)計息，並於二零二五年分期償還。

15. 股本

	附註	股份數目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000,000,000	100,000
股份合併	(a)	<u>(9,500,000,000)</u>	<u>—</u>
每股面值0.20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50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842,432,607	8,424
配售股份時發行股份	(b)	168,486,000	1,685
股份合併	(a)	<u>(960,372,677)</u>	<u>—</u>
每股面值0.20港元的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50,545,930	10,109
於供股時發行股份	(c)	<u>151,637,790</u>	<u>30,328</u>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202,183,720</u>	<u>40,437</u>

附註：

- (a) 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面值0.20港元的合併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 (b)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五日，本公司按每股0.0315港元的價格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168,486,000股新普通股，已收所得款項總額為約5,307,000港元，扣除應付佣金及其他開支約475,000港元。
- (c)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透過供股按股東每持有一股現有普通股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按每股0.29港元之認購價(較本公司普通股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之收市價折讓約9.09%)發行151,637,790股股份。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發行新股應佔交易成本後)約為41,600,000港元。

16.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關聯方進行下列交易：

關聯方名稱／姓名	交易性質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Veromia Limited	銷售成衣產品	1,002	1,199
	購買樣本／面料	-	-
Vantage Zone Investments Limited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的 利息收入	-	25
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附註)	<u>43</u>	<u>43</u>

附註：於兩個期間，本集團與莊碩先生及莊斌先生就使用廠房物業及員工宿舍訂立若干租賃合約。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建議透過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最多202,183,720股供股股份，藉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最多約40,400,000港元(「建議供股」)。建議供股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伴娘裙、婚紗及特別場合服的一站式解決方案供應商，主要向美國及香港品牌服裝公司銷售產品。多年來，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一站式解決方案及持續高品質的產品，已建立品牌聲譽，得到客戶認同，益受客戶信賴。除為客戶製造成衣外，本集團亦提供多元化增值服務，包括潮流走勢分析、產品設計及開發、原材料採購、生產、品質保證以至存貨管理，致力成為客戶業務營運中的重要一環。本集團亦從事時尚衣飾銷售的網上業務及配飾銷售業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16,7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200,000港元減少約58.5%。來自美國的收益佔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分別約65.9%及18.6%。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2%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0%。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期內虧損約19,300,000港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10,200,000港元增加虧損約89.2%。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美貿易爭端綿延不斷，關稅實施，政局緊張，環球經濟持續不明朗，令本集團持續面對艱難的營商環境。由於本集團收益大部分來自美國客戶，故以上種種因素令本集團整體業務表現受到一定程度影響。

此外，後疫情時期的影響已令全球經濟大受干擾，對本集團營商環境造成不利影響。

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預期來年充滿挑戰，主要源於美國關稅制度近期變動及東南亞國家政治緊張局勢所引致之不確定性，加上客戶增長需求低於預期。為應對挑戰，本集團將重新審視與中國一名知名特賣場營運商（「特賣場夥伴」）的策略及磋商授權，以探討於中國為新零售及特賣場夥伴發展可能的採購及分銷業務，並會不時檢視現有業務，採取適當措施以應對挑戰可能帶來的影響。

另一方面，本集團亦將積極尋求將會擴闊本公司收入來源及提高股東回報的潛在業務機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日，本集團與浩暉興業有限公司（「浩暉興業」）訂立了一份不具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備忘錄」）。根據備忘錄，本集團與浩暉興業有意合作於中國發展石化業務，專注於天然氣生產、天然氣加工、液化氣加工、天然氣收集服務及相關業務的工業運營。潛在合作須視乎盡職審查結果而定，且於本公告日期，並無達成正式協議。

本集團的收益基礎將因而於日後得以擴闊，並預期提高股東的投資回報。此外，本集團年內一直推行成本控制措施，以應對持續低迷的商業環境。憑藉良好往績、富經驗的管理團隊及市場聲譽，本集團已具備充分條件和能力保持企業持續發展，並把握機遇提升未來長期增長潛力，保障股東權益。

收益

收益指來自銷售伴娘裙、婚紗、特別場合服、配飾、時尚衣飾、面料及其他成衣配飾的收益。

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0,200,000港元減少約23,500,000港元或約58.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700,000港元。收益整體減少主要源於銷售伴娘裙所產生的收益減少約22,400,000港元與銷售特別場合服所產生的收益增加約2,400,000港元。

銷售伴娘裙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8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300,000港元，主要源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21,900件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500件。

銷售特別場合服產生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000,000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400,000港元，主要源於銷量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0,600件增加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2,200件。

伴娘裙銷量減少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來自一名主要客戶的訂單減少。特別場合服銷量增加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名新客戶的大宗訂單。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分包費用、勞工成本、間接成本及其他。

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4,900,000港元減少約19,500,000港元或約55.9%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5,400,000港元。有關減幅與收益減幅相符。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300,000港元減少約4,000,000港元或約75.5%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00,000港元。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3.2%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0%。毛利減少及毛利率下降主要源於相比上一期間，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收益減少。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90,000港元增加約470,000港元或約162.1%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760,000港元，主要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有關香港政府推出的發展品牌、升級轉型及拓展內銷市場專項基金的政府補助增加。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主要指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已扣除匯兌收益)。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3,000,000港元減少約700,000港元或約23.3%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3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員工成本及運輸成本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9,600,000港元上升約7,200,000港元或約75.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800,000港元，主要源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就自願辭任計劃向員工支付補償金，令員工成本均較去年同期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800,000港元增加約200,000港元或約25.0%至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應付債券增加所致。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稅開支主要指中國企業所得稅及折舊造成的暫時差額。

期內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約19,3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10,200,000港元。虧損增加主要源於行政開支增加及毛利減少。

中期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40,400,000港元，而已發行普通股數目為202,183,720股，每股面值0.2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通過營運產生的內部現金及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餘及現金約5,5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6,800,000港元)以及銀行透支約6,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約5,900,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則約為15,2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值約6,3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3倍，而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約為0.9倍。流動比率上升主要是由於應收董事款項減少所致。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借款總額及應付債券除以權益總額乘100%計算)為45.3%(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8.0%)。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源於相比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期內股本增加令權益總額增加。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質押賬面值約25,0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5,600,000港元)的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及賬面值10,300,000港元(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300,000港元)的投資物業，以分別擔保本集團獲授的若干銀行融資及其他貸款。

外匯風險

本集團若干交易以外幣(有別於本集團的功能貨幣港元)計值，因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本公告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日，本公司建議透過按於記錄日期合資格股東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按每股供股股份0.20港元之認購價發行最多202,183,720股供股股份，藉以籌集所得款項總額最多約40,400,000港元（「建議供股」）。建議供股須待本公司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批准後，方可作實。建議供股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二日、二零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90名僱員（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206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5,8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3,600,000港元）。

薪酬參照市場規範以及個別僱員表現、資格及經驗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並會按業內薪資水平作出必要調整。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酌情花紅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培訓，讓新入職僱員可掌握必要基本技能履行其職務，而現有僱員則可提升或改善其生產技能。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三股供股股份的基準完成供股（「供股」），認購價為每股供股股份0.29港元，並發行151,637,790股本公司普通股。供股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日、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四月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一日的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的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三日的供股章程。

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所有相關成本、費用、開支及佣金後)約為41,6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約40,200,000港元，佔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約96.6%。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二日的公告所披露，董事會已決議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4,000,000港元及8,000,000港元的用途分別變更為償還債務及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於 二零二五年 四月十一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八月二十二日 的重新 分配情況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已動用的 實際金額 百萬港元	於 二零二五年 九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 淨額的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元	擬定用途的 預期時間表
投資進一步擴大及／或 多元化發展本集團 於東南亞的製造業務	12.0	(12.0)	–	–	不適用
投資新業務分部	5.0	–	5.0	–	不適用
償還債務	15.0	4.0	17.6	1.4	二零二六年 三月前
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9.6	8.0	17.6	–	不適用
	<u>41.6</u>	<u>–</u>	<u>40.2</u>	<u>1.4</u>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庫存股份的出售)。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持有庫存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

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標準乃本集團建立框架的要素，藉此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訂業務策略及政策，並增加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基礎。

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遵守企管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守則條文C.2.1除外。

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C.2.1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本公司的主席及行政總裁由莊碩先生兼任，彼為本集團的共同創辦人之一，擁有豐富行內經驗。董事會相信，莊碩先生可為本公司提供強大貫徹的領導，能夠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業務決定及策略。

董事會認為，鑒於莊碩先生一直負責領導本集團的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此安排有助業務決定及策略能夠在強大貫徹的領導下，實質有效地規劃及施行，整體上應對本集團業務管理及發展有利。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按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寬鬆的條款，就董事及可能管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編備本公司本身的操守及證券交易守則(「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並獲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操守守則。

本公司並無發現有僱員不遵守操守守則的事件。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成立一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設有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的書面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分別為陳繼忠先生、劉冠業先生及袁景森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繼忠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及公告，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常規。

足夠公眾持股量

按照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據董事所深知，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為止，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

登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kntholdings.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上登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亦將於適當時候於本公司及聯交所各自的網站上登載，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如有此要求)。

承董事會命
嘉藝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莊碩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莊碩先生、莊斌先生、林志遠先生、徐永得先生及吳宗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冠業先生、袁景森先生及陳繼忠先生組成。